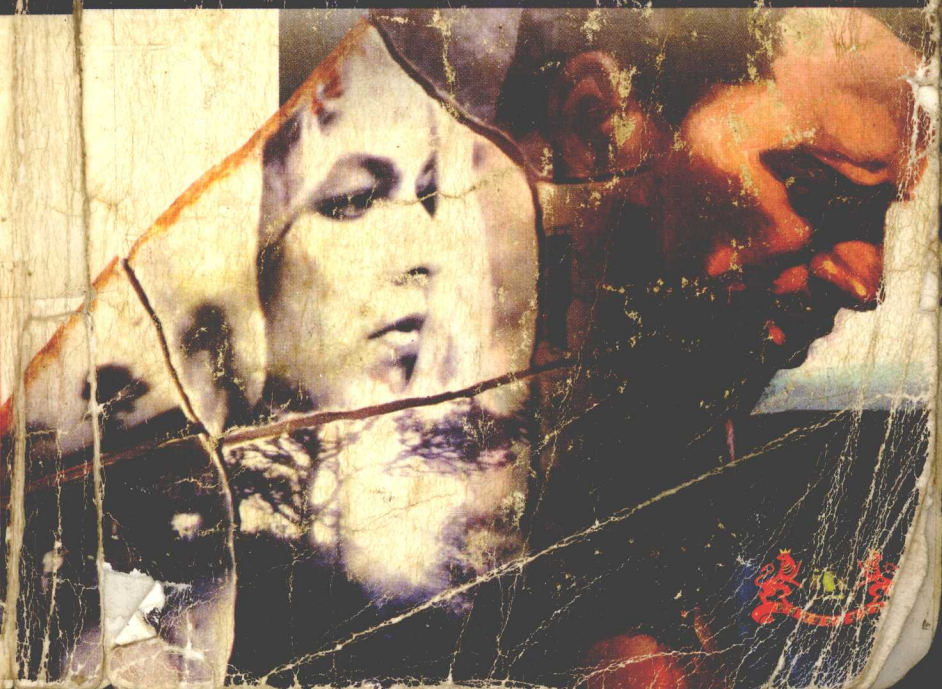


人生的枷锁

[英] 毛姆 著 张柏然 张增健 倪俊 译



人生的枷锁

[英] 毛姆 著

张柏然 张增健 倪俊 译



上海译文出版社

W. Somerset Maugham
OF HUMAN BONDAGE

Copyright by the Royal Literary Fund.
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arranged with A.P. Watt Ltd.
through Big Apple Tuttle-Mori Agency, Inc.
版权属英国皇家文学基金会所有。中文版通过
大苹果股份有限公司与 A.P.Watt 有限公司商定。
Chinese language copyright © 1994. Shanghai
Translation Publishing House

图字: 09-1996-111 号

人生的枷锁

[英]毛姆著

张柏然 张增健 倪俊 译

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上海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上海市印刷十二厂印刷

开本 787×1092 1/32 印张 20.25 插页 2 字数 643,000

1997 年 12 月第 1 版 199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00,001—50,000 册

ISBN 7-5327-2053-5/I·1209

定价: 19.10 元

第一章

天亮了，天色阴沉沉的。彤云低垂，寒风刺骨，眼看要飞雪花了。屋里睡着个孩子，一名女仆走了进来，拉开窗帘。她朝对面的房子，一幢正门前筑有柱廊的灰泥房子，无意识地望了一眼，然后走到孩子床边。

“醒醒，菲利普，”她说。

她掀开被子，抱起孩子，带他下了楼。孩子迷迷糊糊的，还未醒透。

“你妈妈要你去哩，”她说。

她来到下面一层楼，推开一间屋子的房门，将小孩抱到床前。床上躺着一位妇人，是孩子的母亲。她张开双臂，让孩子依偎在自己身边。孩子没问为什么要在這時候将他唤醒。妇人吻吻孩子的眼睛，并用那双纤弱的小手，隔着孩子的白法兰绒睡衣，抚摩他温暖的身子。她让孩子贴紧自己的身子。

“还困吗，宝贝？”她说。

她的声音轻轻悠悠，仿佛是从远处飘来。孩子没有应声，只是惬意地微微一笑，躺在这张暖和的大床上，又被温柔的双臂搂着，感到有种说不出的快意。孩子紧偎着母亲，蜷起身子，想让自己缩得更小些；他睡意朦胧地吻着母亲。不一会，他阖上眼皮，酣然入梦了。医生走过来，站在床前。

“噢，别现在就把他抱走，”妇人悲戚地说。

医生神情严肃地望着她，没有答话。妇人心里明白医生不会让孩子在她身边呆多久的，她又一次亲亲孩子；她抚摸着孩子的身体，手指轻轻下捋，最后触到孩子的下肢；她把右脚捏在手里，抚弄着那五个小脚趾；接着又慢慢地把手伸到左脚上。她抽搭了一声。

“怎么啦？”医生说，“你累了。”

她摇摇头，哽咽着说不出话来，眼泪沿着双颊扑簌而下。医生弯下身子。

“让我来抱他。”

她心力交瘁，无力违拗医生的意愿，只得任他抱走了孩子。医生把孩子交还给保姆。

“最好还是把孩子送回自己的床上去。”

“好的，先生。”

仍在呼呼熟睡的孩子被抱开了。做母亲的这时万箭钻心，低声呜咽起来。

“可怜的孩子，不知他将来会怎么样呢？”

侍候产妇的看护在一旁好言劝慰，想让她平静下来。隔了一会，她由于精疲力竭而停止了哭泣。医生走到房间另一侧的一张桌子跟前，桌上有具死婴，用毛巾蒙着。他揭开毛巾看了看。虽然医生的身子被屏风遮住，但床上的产妇还是猜着了他在干什么。

“是女的还是男的？”她低声问看护。

“又是个男孩。”

妇人没有再吭声。不一会，孩子的保姆回来了。她走到床头前。

“菲利普少爷睡得很香，”她说。

一阵沉默。医生又给病人搭脉。

“我想这会儿没我的事了，”他说。“早饭后我再来。”

“让我领您出去，”孩子的保姆说。

他们默然不语地步下楼梯。到了门厅，医生收住脚步。

“你们派人去请凯里太太的大伯了，是吗？”

“是的，先生。”

“你知道他什么时候能到这儿？”

“不知道，先生，我正在等电报。”

“那小孩怎么办？我觉得最好把他领开去。”

“沃特金小姐说她愿意照看孩子，先生。”

“这位小姐是谁？”

“是孩子的教母，先生。您认为凯里太太的病还能好吗，先生？”

医生摇摇头。

第二章

一个星期之后。翁斯洛花园街上的沃特金小姐公馆。菲利普正坐在客厅的地板上。他没有兄弟姐妹，已习惯于独个儿玩耍取乐。客厅里摆满了厚实的家具，每张长沙发上都有三只大靠垫。每张安乐椅上也放着一只椅垫。菲利普把这些软垫全拿过来，又借助于几张轻巧而易于挪动的镀金雕花靠背椅，煞费苦心地搭成个洞穴。他藏身在这儿，就可以躲开那些潜伏在帷幔后面的印第安人。菲利普把耳朵贴近地板，谛听野牛群在草原上狂奔疾驰。不一会儿，他听见门打开了，赶紧销声敛息，生怕被人发现；但是，一只有力的手猛地拖开靠背椅，软垫纷纷跌落在地。

“淘气鬼，你要惹沃特金小姐生气啦。”

“你好啊，埃玛！”他说。

保姆弯下腰吻了吻他，然后将软垫抖抖干净，一只只放回原处。

“我该回家了，是吗？”他问道。

“是呀，我特地来领你的。”

“你穿了件新衣裙哩。”

这是一八八五年。她身上穿一件黑天鹅绒裙袍，腰里衬着裙撑，窄袖削肩，裙子上镶了三条宽荷叶边；头上戴一顶系有天鹅绒饰带的黑色无边帽。她犹豫起来。她原以为孩子一见面，一定会提出那个问题，结果压根儿没提，这一来，她预先准备好的回答也就无从出口了。

“你不想问问你妈妈身体好吗？”最后她只好自己这么说了。

“噢，我忘了。妈妈身体好吗？”

埃玛这会儿胸有成竹。

“你妈妈身体很好，也很快活。”

“哦，我真高兴。”

“你妈妈已经去了，你再也见不着她了。”

菲利普没听懂她的意思。

“为什么见不着了？”

“你妈妈已在天国里了。”

埃玛失声痛哭，菲利普虽不完全明白是怎么回事，但也跟着号啕起来。埃玛是个高身材、宽骨架的妇人，一头金头，长得粗眉大眼。她是德文郡人，尽管在伦敦帮佣多年，却始终乡音未改。她这么一哭可真动了感情，难以自禁；她一把将孩子紧搂在怀里。她心头隐隐生出一股怜悯之情：这可怜的孩子被剥夺了他在人世间唯一的爱，那种自古至今纯属无私的爱。眼看着非得把他交到陌生人的手里，真有点叫人心寒。过了不多一会儿，她渐渐平静下来。

“你威廉大伯正等着见你呢，”她说，“去对沃特金小姐说声再见，我们要回家了。”

“我不想去说什么再见，”他回答说。出于本能，他不想让人看到自己在哭鼻子。

“好吧，那就快上楼去拿帽子。”

菲利普拿了帽子，回到楼下，埃玛正在门厅里等着。菲利普听到餐室后面的书房里有人在说话。他站定身子。他明白是沃特金小姐和她姐姐在同朋友谈心；他这个九岁的孩子似乎感到，要是自己这时候闯进去，说不定她们会为他伤心难过的。

“我想我还是应该去对沃特金小姐说声再见。”

“我想也是去说一声的好，”埃玛说。

“那你就进去通报说我来了，”他说。

菲利普希望能充分利用这次机会。埃玛敲敲门，走了进去。他听见她说：

“小姐，菲利普少爷向您告别来了。”

谈话声戛然而止；菲利普一瘸一拐地走了进来。亨丽埃塔·沃特金是个身材敦实的女子，脸色红润，头发是染过的。在那个年头，染发颇招物议，记得教母刚把头发染了的那阵子，菲利普在自己家里就听到过不少闲话。沃特金小姐和姐姐住在一起。这位姐姐乐天知命，打算就此安心养老了。有两位菲利普不认识的太太正在这儿作客，她们用好奇的眼光打量着菲利普。

“我可怜的孩子。”沃特金小姐说着张开了双臂。

她呜呜哭了起来。菲利普这会儿明白过来为什么她刚才没在家吃午饭，为什么今天她要穿一身黑衣。沃特金小姐呜咽着说不出话来。

“我得回家去了，”菲利普最后这么说。

菲利普从沃特金小姐怀里脱出身来；她又一次亲了亲这孩子。然后，菲利普走到教母的姐姐跟前，也对她说了声再见。陌生太太中的一位问菲利普是否可以让她吻一下，菲利普一本正经地表示可以。虽说他不住泪流眼泪，但是对于眼前这种由自己引起的伤感场面，倒觉得挺带劲的。他很乐意再在这儿多呆一会，让她们在自己身上淋漓尽致地发泄一通，不过又感到她们巴不得自己快点走开，于是便推说埃玛正在等他，径自走出了书房。埃玛已到地下室同她的女友拉家常去了，菲利普就守在楼梯平台处等她。他能听到亨丽埃塔·沃特金的说话声音。

“他母亲是我最要好的朋友。想到她竟这么去了，心里真受不了。”

“你本来就不该去参加葬礼，亨丽埃塔，”她姐姐说，“我知道你去了会难过的。”

一位女客接口了。

“可怜的小家伙，就这么孤苦伶仃地活在人世上，想想也可怕。我见他走路腿还有点瘸呢！”

“是呀，他生下来一只脚就是畸形的。因为这个，他母亲生前可伤心哩。”

这时，埃玛回来了。他们叫了一辆马车，埃玛将去处告诉了车夫。

第 三 章

凯里太太去世时住的那所房子，坐落在肯辛顿区一条沉闷却颇体面的大街上，地处诺丁希尔门和高街之间。马车到了那儿以后，埃玛就把菲利普领进客厅。他伯父正在给赠送花圈的亲友写信致谢。有一只送来迟了，没赶上葬礼，这会儿仍装在纸盒里，搁在门厅桌子上。

“菲利普少爷来了，”埃玛说。

凯里先生慢腾腾地站起身来同小孩握手，一转念，又弯下腰在孩子额头上亲了亲。凯里先生的个头中等偏下，身子开始发福。他蓄着长发，有意让它盖住光秃的头顶。胡子刮得光光的，五官端正，不难想象，他年轻时相貌一定很帅。他的表链上挂着一枚金质十字架。

“打现在起你要跟我一起过日子了，菲利普，”凯里先生说，“你愿意

吗？”

菲利普两年前出水痘时，曾被送到这位教区牧师的家里呆过一阵子；但今天能回忆起来的，只是那儿的一间顶楼和一个大花园，对于他的伯父和伯母却没有什么印象。

“愿意。”

“你得把我和你的路易莎伯母看作自己的父母。”

孩子的嘴唇微微哆嗦了一下，小脸蛋蓦地红了起来，但是他没吱声。

“你亲爱的妈妈把你托付给我照管了。”

凯里先生不善于辞令，这会儿不知该说些什么是好。他一得到弟媳病危的消息，立即动身前来伦敦。他一路上没想别的，只是在担心要是弟媳果真有什么不测，自己就得负起照管她儿子的责任，这辈子休想再过什么太平日子。他年逾半百，结婚已经三十年，妻子没生过一男半女；到了这把年纪，他可不乐意家里凭空冒出个小男孩来，说不定还是个成天爱大声嚷嚷、举止粗野的小子哩。再说，他对这位弟媳从来没有多少好感。

“我明天就打算带你去布莱克斯泰勃，”他说。

“埃玛也一块儿去？”

孩子将小手伸进埃玛的手掌，埃玛将它紧紧攥住。

“恐怕埃玛得离开你了，”凯里先生说。

“可我要埃玛跟我一块儿去。”

菲利普哇的一声哭开了，保姆也忍不住潸然泪下。凯里先生一筹莫展地望着他们。

“我想，最好让我单独同菲利普少爷谈一下。”

“好的，先生。”

尽管菲利普死命拉住她，但她还是温存地让孩子松开了手。凯里先生把孩子抱到膝头上，用胳膊勾着他。

“你不该哭鼻子哟，”凯里先生说。“你现在大了，不该再用保姆啦。我们得想法子送你去上学。”

“我要埃玛跟我一块儿去，”孩子又嘀咕了一遍。

“这样开销太大了，菲利普。你爸爸本没留下多少钱，不知道现在还剩下几个子儿呢。你得好好算计算计，一个便士也不能随便乱花。”

就在前一天，凯里先生走访了家庭律师。菲利普的父亲是位医术高明的外科医生。他在医院担任的各种职务表明，他在医务界已占得一席

之地。所以，当他猝然死于血中毒症，人们看到他留给遗孀的财产只有一笔人寿保险金，以及出赁他们在布鲁顿街的那幢房子所收得的租金时，都感到十分意外。那是六个月以前的情况；当时凯里太太身体已十分虚弱，又发觉自己怀了孩子，于是一有人提出要租那幢房子，就稀里糊涂地同意了。她把自己的家具堆藏起来，另外租住进一幢附带全套家具陈设的房子，赁期一年，而租金呢，在那位牧师大伯看来，简直高得吓人。她之所以这么做，为的是在孩子出世前能顺顺当地过一段日子。但是她从来不善于当家理财，也不懂得节衣缩食，量入为出，以适应境遇的改变。为数本来很有限的钱财，就这样东花一点，西用一点，差不多全从她的指缝里漏掉了。到现在，一切开销付清之后，剩下的不过两千镑多一些，孩子在独立谋生之前，就得靠这笔钱来维持生活。所有这一切又怎么同菲利普讲呢，而这个孩子还在一个劲儿哭鼻子。

“你还是找埃玛去吧，”凯里先生说，他觉得安慰孩子的本事恐怕埃玛比谁都强。

菲利普不声不响地从大伯的膝盖上溜了下来，但凯里先生随即又将他拦住。

“我们明天就得动身，因为星期六我还要准备布道讲稿。你得关照埃玛今天就把行装收拾停当。你可以把所有的玩具都带上，要是想要点父母的遗物留作纪念，你可以各留下一件。其余的东西全要卖掉。”

孩子悄悄地走进客厅。凯里先生一向不习惯伏案工作，这会儿，他怀着一肚子怨气继续写他的信。书桌的一头，放着一叠帐单，这些玩意儿使他怒火中烧。其中有一张显得特别荒唐。凯里太太刚咽气，埃玛立即向花商订购了大批白花，用来布置死者的房间。这纯粹是浪费钱。埃玛不知分寸，竟敢这么自作主张。即使生活很宽裕，他也要将她辞掉。

但是菲利普却赶紧跑到埃玛身边，一头扑倒在她怀里，哭得好不伤心。菲利普出世后一个月就一直由埃玛照顾，而她也差不多把菲利普当亲生儿子看待。她好言哄劝，答应以后有空就来看他，决不会将他忘掉；她给菲利普讲了他所要去的那个地方的风土人情，接着又讲了自己德文郡老家的一些情况——她父亲在通往埃克塞特的公路上看守税卡；她老家的猪圈里养了好多猪；另外还养了一头母牛，且刚生下一头牛犊——菲利普听着听着，不但忘掉了刚刚还在淌眼泪，而且想到这趟近在眼前的旅行还渐渐兴奋起来。过了一会儿，埃玛把他放到地上，她还有好

多事要做呢。菲利普帮着把自己的衣服一件件拿出来，放在床上。她叫他到幼儿室去把玩具收拢来，不多一会儿，他就高高兴兴地玩开了。

最后，他一个人玩腻了，又回到卧室来。埃玛正忙着把他的衣物用品收进大铁皮箱里。这时，菲利普忽然想起伯父说过他可以拿件把父母亲的遗物留作纪念。他把这事对埃玛说了，并问她应该挑选什么。

“你最好上客厅去看看有什么你喜欢的。”

“威廉大伯在那儿呐。”

“没关系，那些东西现在都是属于你的嘛。”

菲利普缓步走到楼下，发现客厅门开着。凯里先生已经走开了。菲利普慢慢悠悠地转了一圈。他们刚来这儿不久，屋里几乎没有什么东西特别使他感兴趣。这是某个陌生人的屋子，里面看不到一件合他心意的东西；不过他还是能分辨出哪些是母亲的遗物，哪些是房东的物品。这时，他的目光停留在一只小钟上，记得有一回曾听到母亲说起她很喜欢它。菲利普拿着小钟，闷闷不乐地上楼来。他走到母亲的卧室门外，霍地停住脚步，侧耳细听。虽然谁也没关照他别进去，但他总有种感觉，似乎自己不该贸然闯入。菲利普有几分畏惧之意，心儿怦怦乱跳不止；同时却又有那么几分好奇，驱使他去扭动门把。他轻轻地旋转门把，似乎生怕被里面的人听见，随后把门一点一点推开。他在门槛上站立了片刻，最后鼓足勇气走了进去。现在他已无惧意，只是觉得眼前有点陌生。他随手把门带上。百叶窗关着，窗缝里透进几缕一月午后清冷的日光，屋里显得很幽暗。梳妆台上放着凯里太太的发刷和一把带柄面镜。一只小盘里有几只发夹。壁炉架上摆着一张他自己的照片，还有一张父亲的照片。过去，他常趁母亲不在的时候上这儿来；可现在，这屋子似乎变了样。那几张椅子的模样，看上去还真有点怪。床铺理得整整齐齐，好像当晚有人要来就寝似的。枕头边有只套袋，里面放着件睡衣。

菲利普打开大衣柜，里面挂满了衣服，他一脚跨进柜子，张开手臂尽可能多地抱了一抱衣服，将脸埋在衣堆里。衣服上温馨犹存，那是母亲生前所用香水散发出的香味。然后，他拉开抽屉，里面放满了母亲的衣饰用品。他细加端详：内衣里夹着几只薰衣草袋，散发着沁人心脾的阵阵清香。屋子里那种陌生气氛顿时消失了，他恍惚觉得母亲只是刚刚外出散步，待会儿就要回来的，而且还要到楼上幼儿室来同他一起用茶点。他的嘴唇甚至依稀感觉到了母亲给他的亲吻。

说他再也见不着妈妈了，这可没说对。见不着妈妈？这怎么可能呢！菲利普爬上床，把头搁在枕头上。他一动不动地躺在那儿。

第四章

菲利普同埃玛分手时眼泪汪汪的，但是一上了路，沿途所见所闻使他感到挺新鲜。等他们最后到了布莱克斯泰勃，他已显得随遇而安，兴致勃勃。布莱克斯泰勃离伦敦六十英里。凯里先生把行李交给了脚夫，同菲利普一起徒步朝牧师公馆走去。他们走了不过五分钟就到了。菲利普一见那扇大门，立即记起来了。那是扇红颜色的栅门，上面竖有五根栅栏，门上的铰链很活络，能向里外两个方向自由启闭，要是攀吊在栅门上，可以像荡秋千似地前后摆动，只是大人不许这么玩罢了。他们穿过花园来到正门前。这扇正门只有在客人来访时，或是在星期天，再不就是逢到某些特殊场合，比如牧师出门去伦敦或从伦敦归来时，才让使用。平时家里人进出都走边门；另外，还有一扇后门专供花匠、乞丐和流浪汉等出入。这是一幢相当宽敞的黄砖红顶楼房，有教堂建筑物的风格，大约是在二十五年前盖的。正门的款式颇像教堂的门廊，客厅装有哥特式窗户。

凯里太太知道他们会搭乘哪班火车来，所以就在客厅里静心等候，留神着开门的咔嚓声。她一听到这声响，立即跑到门口。

“那就是你的路易莎伯母，”凯里先生瞧见凯里太太时对菲利普说，“快去同她亲亲。”

菲利普拖着他那条瘸腿奔跑起来，步态怪别扭的；他跑了几步又站住身子。凯里太太是个瘦小、干瘪的妇人，和丈夫同年，长着一对淡蓝眼睛，脸上皱纹之密，褶印之深，还真少见。灰白的头发，依然按她年轻时流行的发型，梳成一绺绺的小发卷。她穿了件黑衣裙，身上唯一的装饰品是根金链子，上面挂着一枚十字架。她神态羞怯，说起话来柔声细气的。

“一路走来的吗，威廉？”她一边吻着丈夫，一边带着近乎责备的口气说。

“我可没想到这点，”他回答说，同时朝他侄儿瞥了一眼。

“走了这么一程，脚疼不疼，菲利普？”她问孩子。

“不疼。我走惯了。”

菲利普听了他们的对话不免有点奇怪。路易莎伯母招呼他进屋去，他们一齐走进门厅。门厅里铺着红黄相间的花砖，上面交替印有希腊正十字图案和耶稣基督画像。一道气势不凡的楼梯由厅内通向厅外，它是用磨光发亮的松木做的，散发着一股异香。当年教区教堂装设新座椅时，幸好剩下很多木料，于是就成全了这道楼梯。楼梯栏杆上镌有象征福音书四作者的寓意图案^①。

“我已叫人把火炉生好了，我想你们一路风尘仆仆，到家一定会感到冷的，”凯里太太说。

门厅里有只黑乎乎的大火炉，只有逢到天气十分恶劣，再加上牧师先生伤风不适的日子才用它来取暖。即使凯里太太受凉感冒了，那也舍不得生这个炉子。煤太贵了。再说，女仆玛丽·安也不乐意在屋子里到处生火取暖。要是有个炉子就生个火，那非得再请个女仆不可。冬天，凯里夫妇整天呆在餐室里，这样，只需在那儿生个火炉就行了；习惯成自然，到了夏天他们照样在那儿饮食起居，凯里先生只是在星期日下午才去客厅睡个午觉。不过每逢星期六，他为了撰写讲道稿，总让人在书房里生个火。

路易莎伯母带菲利普上了楼，把他领进一间面朝车道的小卧室。临窗有棵参天大树，菲利普记起来了，是的，就是这棵大树，枝条低低垂挂着，借着这些枝条，可以上树，爬得很高很高哩。

“小孩住小屋，”凯里太太说。“你独个儿睡不害怕吧？”

“哦，不害怕。”

菲利普上一回来这儿，有保姆陪着，所以凯里太太用不着为他操什么心。而此刻她望着菲利普，心里委实有点放心不下。

“你自己洗手行吗？要不要我帮你洗？”

“我自己能洗，”他回答得挺干脆。

“嗯，待会儿你下楼来用茶点，我可要检查呢，”凯里太太说。

她对孩子的事一无所知。在决定让菲利普来布莱克斯泰勃之后，凯里太太经常在盘算该如何对待他。她急切地想尽一下作长辈的义务；而

^① 福音书四作者是马太 (Mathew)、马可 (Mark)、路加 (Luke) 和约翰 (John)。他们的标志分别为：人脸、雄狮、牛犊和翔鹰。

现在孩子来了，她却发现自己在菲利普面前，竟像菲利普在自己跟前一样，感到羞怯不安。但愿他不是个老爱大声嚷嚷的野孩子，因为凯里先生不喜欢那样的孩子。凯里太太找了个借口走了，留下菲利普一个人，可是一转眼又跑回来敲门。她没走进房间，只是站在门外问了声他会不会自己倒水，然后便下楼打铃吩咐仆人上茶点。

餐室宽绰，结构匀称，房间两面都有一排窗户，遮着厚厚实实的大红棱纹平布窗帘。餐室中央搁着张大餐桌，靠墙边立着的带镜红木餐具柜，颇有几分气派。一个角落里放着一架簧风琴。壁炉两边各摆着一张皮靠椅，革面上留有商标压印，椅背上都罩有椅套。其中一张配有扶手，被叫作“丈夫”椅；另一张没有扶手，被称为“老婆”椅。凯里太太从来不坐那张有扶手的安乐椅。她说，她宁可坐不太舒适的椅子；每天有许多家务事要干，要是她的椅子也配上扶手，那她就会一个劲儿坐下去，懒得动弹了。

菲利普进来时，凯里先生正在给炉子加煤。他随手指给侄子看两根拨火棒。其中一根又粗又亮，表面很光滑，未曾使用过，他管这根叫“牧师”；另一根要细得多，显然经常是用它来拨弄炉火的，他管这根叫“副牧师”。

“咱们还等什么呢？”凯里先生说。

“我吩咐玛丽·安给你煮个鸡蛋。我想你一路辛苦，大概饿坏了吧。”

在凯里太太想来，从伦敦回布莱克斯泰勃，一路上够劳累的。她自己难得出门，因为他们只能靠区区三百镑的年俸度日；每回丈夫要想外出度假，因手头拮据，负担不起两个人的盘缠，最后总是让他一个人去。凯里先生很喜欢出席全国基督教大会，每年总要设法去伦敦一次。他曾上巴黎参观过一次展览会，还到瑞士去旅行过两回。玛丽·安把鸡蛋端了进来，大家入席就座。菲利普的椅子嫌太低，凯里先生和他太太竟一时不知所措。

“我去拿几本书给他垫垫，”玛丽·安说。

玛丽·安从簧风琴顶盖上取下一部大开本《圣经》和牧师祷告时经常用到的祈祷书，把它们放在菲利普的坐椅上。

“噢，威廉，他可不能坐在《圣经》上面呀！”凯里太太诚惶诚恐地说。“你上书房给他拿几本书来不行吗？”

凯里先生沉思了半晌。

“玛丽·安，我想，如果你偶尔把祈祷书搁在上面一次，也没多大关系吧，”他说。“这本《大众祈祷书》，本来就是一些像我们这样的凡人编写的，算不得什么经典神书。”

“这我倒没想到，威廉，”路易莎伯母说。

菲利普在这两本书上坐定身子，牧师做完了谢恩祈祷，动手把鸡蛋的尖头切下来。

“哎，”他说着，把切下的鸡蛋尖递给菲利普，“你喜欢的话，可以把这块蛋尖吃了。”

菲利普希望自己能享用一整个鸡蛋，可现在既然没这福分，只能给多吃少了。

“我不在家的時候，母鸡下蛋勤不勤？”牧师问。

“噢，差劲得很，每天只有一两只鸡下蛋。”

“那块鸡蛋尖的味儿怎么样，菲利普？”他大伯问。

“很好，谢谢您。”

“星期天下午你还可以吃上这么一块。”

凯里先生星期天用茶点时总要吃个煮鸡蛋，这样才有精力应付晚上的礼拜仪式。

第 五 章

菲利普同那些自己要与之一同生活的人终于渐渐熟稔起来，通过他们日常交谈的片言只语——有些当然并非有意说给他听的——了解到许多有关自己和他已故双亲的情况。菲利普的父亲要比牧师年轻好多岁。他在圣路加医院实习期间，成绩出众，被院方正式聘为该院的主治医生，不久，他就有了相当可观的收入。他花起钱来大手大脚，满不在乎。有回牧师着手修缮教堂，向这位兄弟募款，结果出乎意外地收到了几百镑。凯里先生手头拮据，省吃俭用惯了，他收下那笔款子时，心里酸甜苦辣，百感交集。他妒忌弟弟，因为弟弟竟拿出这么一大笔钱来；他也为教堂感到高兴，不过又对这种近乎炫耀的慷慨解囊隐隐感到恼火。后来，亨利·凯里同一个病人结了婚，那是个容貌出众却一贫如洗的姑娘，一个无亲无

故却是出身名门的孤女。婚礼上良朋佳友如云。打那以后，牧师每次上伦敦，总要去看望这位弟媳。不过在她面前，牧师总显得拘谨，甚至有些胆怯；心底里却对她的仪态万方暗怀愠怨。作为一个兢兢业业的外科医生的妻子，她的穿戴未免过于华丽；而她家里精美雅致的家具，还有那些鲜花——甚至在寒冬腊月她也要生活在花丛之中——说明她生活之奢华，已达到令人痛心的程度。牧师还听她说起，她要出门去赴宴。正如牧师回到家里对他老伴所说，既然她受了人家的款待，总该礼尚往来罗。他在餐室里看到过一些鲜葡萄，想来至少得花八先令一磅；在吃午餐时，还请他尝用尚未上市的鲜芦笋，这种芦笋，在牧师自己家的菜园里还得过两个月才能拿来当菜吃。现在，他所预料的一切都已成了现实。牧师不由心生某种满足之感，就像预言家亲眼见到一个无视自己警告而一意孤行的城市，终于遭到地狱硫火的吞噬一般。可怜的非利浦现在差不多不名一文，他妈妈的那些良朋佳友现在又管什么用？非利浦听人说，自己父亲肆意挥霍实在是造了孽；老天爷还算慈悲，及早把他亲爱的妈妈领回到自己身边去了。在金钱方面，她并不比小孩更有见识。

非利浦来到布莱克斯泰勃一个星期后，发生了一件似乎使他伯父颇不以为然的事情。一天早上，牧师在餐桌上看到一个小包邮件，是由伦敦凯里太太生前所住寓所转寄来的。上面写的是已故凯里太太的名字和地址。牧师拆开一看，原来是凯里太太的照片，共十二张。照片只拍了头部和肩部。发式比平时朴素，云鬓低垂在前额上，使她显得有点异样；脸盘瘦削，面容憔悴，然而疾病却无损于她容貌的俏丽。一双乌黑的大眼睛，隐隐透出一股哀怨之情，这种哀怨神情非利浦已记不得了。凯里先生乍一见到这个已辞人世的女子，心头不觉微微一震，紧接着又感到迷惑不解。这些照片似乎是新近拍摄的，可他想象不出究竟是谁让拍的。

“你知道这些照片是怎么回事，非利浦？”他问道。

“我记得妈妈说去拍过照，”他回答说。“沃特金小姐还为这事责怪妈妈来着……妈妈说：‘我要给孩子留下点什么，让他长大以后能记起我来。’”

凯里先生愣愣地望着非利浦。孩子的话音尖细而清朗。他回忆着母亲的话，却不明白话中的含义。

“你最好拿一张去，把它放在自己的房间里，”凯里先生说。“其余的

就保存在我这儿吧。”

他寄了一张给沃特金小姐。她在回信里讲了拍摄这些照片的始末。

一天，凯里太太躺在床上，觉得人比平时稍微精神了些，医生早晨来看她，似乎也觉得病情有了点转机。埃玛带着孩子出去了，女仆们都在下面地下室里，凯里太太蓦地感到自己孑然一身飘零世上，好不凄苦。一阵巨大的恐惧攫住心头：她原以为要不了两个星期，病体就会复原的，现在看来要永远卧床不起了。儿子今年才九岁，怎么能指望他将来不把自己忘掉呢？想到他日后长大成人会将自己忘掉，忘得一干二净，她心如刀割，难以忍受；她之所以这么炽烈地爱着他，是因为他体质羸弱，又有残疾，又因为他是自己的亲生骨肉。结婚以后她还没有拍过照，而结婚到现在一晃已有十载。她要让儿子知道自己临终前的模样，这样他就不会把自己忘得一干二净了。凯里太太知道，如果招呼侍女，说自己要起床，那么侍女一定会阻止她，说不定还会把医生叫来。她现在连挣扎、分辩的力气也没有。她下了床，开始穿衣。由于长期辗转病榻，双腿酥软，身体难以支撑，接着脚底又产生一种刺痛的感觉，甚至连脚都没法放到地上。她咬紧牙挺着。她不习惯自己梳理头发；她抬起手臂梳头时，感到一阵眩晕。她怎么也梳不成侍女给自己梳理的那种发式。那一头金黄色的秀发，既柔且密。两道细眉又直又黑。她穿上一条黑裙子，但选了一件最合她心意的夜礼服紧身胸衣。胸衣是用白锦缎做成的，这种料子在当时很时髦。她照照镜子，瞧见自己脸色苍白异常，但皮肤却很细洁。她脸上一向没有多少血色，而这一来，她那美丽的嘴唇反而越发显得红润。她情不自禁地抽泣了一声。但是，此刻可不是顾影自怜的当口，她已感到精疲力竭。凯里太太披上皮外衣，那是亨利前一年圣诞节送给她的，当时她颇为这件礼物自豪，感到无比幸福。她悄没声儿溜下楼梯，心儿突突剧跳不已。她顺顺当当出了屋子，叫了辆车去照相馆。凯里太太付了十二张照片的钱。在坐着拍照的过程中，她支撑不住，不得不要了杯茶水。摄影师的助手看到她有病，建议她改日再来，但她坚持让自己拍完。最后，好歹算拍完了，她又叫车回肯辛顿的那所幽暗小屋。她打心底里厌恶那住所，想到自己竟要死在那里，真可怕。

她看见大门洞开着。当她的车停下来时，侍女和埃玛三步并作两步奔下台阶来搀扶她。先前，她们发现房间空了，可真吓坏了。她们一转念，心想太太准是上沃特金小姐那儿去了，于是打发厨娘去找。不料，沃